

簽 於 學務處

日期：110年2月25日

主旨：檢陳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生工讀獎助學金會議會議紀錄，請核示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轉知相關單位辦理後續事宜：

- 一、本學期第2梯次學生愛心便當通過共計23名，名單轉知午餐秘書。
- 二、110學年度新生制服費減免通過共計15名，名單轉知生輔組。
- 三、陳秋郎先生急難獎助學金名單共計26名，名單轉知出納組。
- 四、嘉威獎助學金通過名單轉知產學合作組。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（單位）	會辦機關（單位）	核稿	決行
幹事王巧巧 11/2 教師兼葉素含 訓育組長 教師兼陳柏臻 學務主任 11/22 12/20	午和 楊宇婷 教師 中壢高商 楊宇婷 教師 生輔 蕭永福 組長 主任高榮新 出納組 出納黃士純 組長 產學合作組 教師兼謝淑玲 產學合作組長 會計室 主任劉素玲		桃園市立中壢高商學校校長 蘇鴻銘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
第 1 次 學生工讀獎助學金會議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志道大樓 2 樓會議室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工讀獎助學金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 時 10 分

地點：志道大樓 2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蘇校長鴻銘

記錄：王巧巧

出席人員：（如簽到表）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學期截至今日止，第二梯次愛心便當申請人數計有 24 人（高一 21 人、高二 2 人、高三 1 人）、陳秋郎先生急難獎助學金申請人數 26 人、高一新生制服費減免申請人數計有 15 人；109-2 第 2 次學生工讀獎助學金會議已核定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梯次愛心便當申請，高二、高三學生共 49 人。
- 二、新生制服廠商同意提供新生制服費減免名額 15 人。
- 三、截至今日止，本校仁愛基金帳面上剩餘款 1,637,426 元；其中許調謀先生捐款餘 82,010 元為指定用途款（特教）、110-1 陳秋郎先生急難獎助學金 200,000 元；實際可動用金額 1,355,416 元。。
- 四、本校申請 110 會計年度工讀助學金及勞保、勞退金補助經費共計 891,936 元。110.01~10 月工讀助學金、勞保及勞退金共支出 304,125 元，剩餘 587,811 元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審議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梯次學生愛心便當申請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梯次學生愛心午餐申請名單計 24 人，相關資料如附件中編號 1-4、6、8-10、13、15-20、22-27、31-32、46。

決議：1. 編號 23 同學不通過，餘照案通過。

2. 本校學生愛心便當名單陳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後核撥相關經費，經會上委員通過，在經費足夠情形下，如另有學生提出愛心便當需求，授權由業務單位審核即准予補助。

案由二：審議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梯次陳秋郎先生急難獎助學金申請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梯次陳秋郎先生急難獎助學金申請名單計 26 人，相關資料如附件中編號 1、5、8、11-12、14、19、21、24、27-30、33-45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通過名額計 26 人。

案由三：審議 110 學年度新生制服費減免申請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新生制服廠商提供新生制服費減免名額計 15 人，日校、進修部新生申請名單計 15 人，相關資料如附件中編號 1-2、7、10-11、13、15-19、21、24-25、27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通過名額計 15 人。

案由四：審議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讀生申請及分配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工讀生需求計有 4 位，所需單位與工讀生人數如下表所示，110-1 續聘學生 4 位，其餘。

編號	處室	工讀生人數	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處室工讀生獎助申請名額	備註
1	教務處	1	1 人（進修部生*1 人）	續聘
2	衛生組	1	1 人（日校生 1 人）	續聘
3	訓育組/社活組/體育組	1	1 人（日校生*1 人）	續聘
4	圖書館	1	1 人（日校生*1 人）	續聘
合計		4 人	4 人	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審議 110 學年度會計產業實務專班嘉威獎助學金申請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專班嘉威獎助學金申請人數計 6 人，獎助項目為學費、書籍費、會計乙檢輔導費，相關資料如下：

班 級	座 號	姓 名	獎助金額	備註
會三 1	5	曾婕瑜	8,097	
	14	李菽庭	7,002	
	19	吳肇杰	9,477	
	22	吳嘉雯	9,477	
	24	柏思安	9,447	
	28	梅晏慈	6,902	
合 計			50,432	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：下午 1:10 分